

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6日
發文字號：環空字第1110041458A號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局自111年5月13日起至112年5月12日止，委託「堃捷工程股份有限公司」辦理「111年度臺南市營建工地污染管制查核計畫」工作事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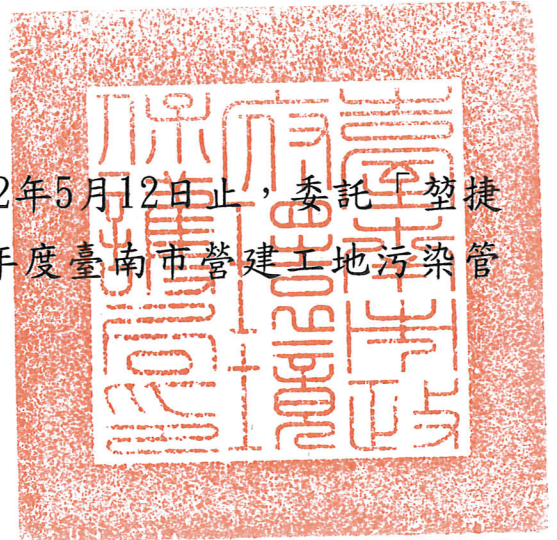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

- 一、空氣污染防治法第4條。
- 二、行政程序法第16條第2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「111年度臺南市營建工地污染管制查核計畫」之工作事項包括：

- (一)管制營建工程施作期間之空氣污染，以維護市民健康、生活環境。
- (二)提昇本市營建工程施作期間之空氣污染管制措施品質及法規符合度，以有效削減營建工程施作所產生之粒狀污染物。
- (三)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相關空氣污染管制政策，改善本市空氣品質。
- (四)配合法規修訂，更新、維護營建工程管制相關系統與網頁。
- (五)稻作收割期間加強露天燃燒好發區的稽巡查管制工作，降低燃燒稻草行為與陳情案件。
- (六)透過拜訪與宣導強化農民守法與自我約束，並配合推廣稻



草再利用，改變農民露天燃燒之觀念。

(七)進行裸露地清查並推動裸露地輔導改善工作。

(八)推動民俗活動優質化，並倡導民俗祭祀精緻化、推行「以功代金」源頭減量、紙錢集中載運等政策措施。

(九)配合本局需求，視情況執行UAV查核，協助代操作本局之無人飛行機。

二、前揭委託事項工作期程自111年5月13日起至112年5月12日止，若對相關內容有任何問題請逕向「堃捷工程股份有限公司」洽詢，電話(06) 6331955。

三、對本公告如有疑問，請洽本局空氣及噪音管理科，地址：臺南市東區中華東路2段133巷72號，電話：(06) 2686751轉1273。

局長謝世保